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pringREIT

Spring Real Estate Investment Trust

春泉產業信託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04條

獲認可之香港集體投資計劃)

(股份代號：01426)

由

春泉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管理

(1) 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

及

(2) 董事委員會成員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

春泉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人**」)(以春泉產業信託(「**春泉產業信託**」)管理人身份)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馬世民先生(「**馬先生**」)已通知董事會，為投入更多時間於其他事務，彼決定退任並於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的應屆管理人股東週年大會(「**管理人股東週年大會**」)不會膺選連任。因此，根據管理人的組織章程細則，馬先生自管理人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退任管理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將不再擔任管理人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馬先生亦將不會於即將舉行的春泉產業信託單位持有人(「**單位持有人**」)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該大會預期將於管理人股東週年大會同日舉行。

馬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退任之事宜需提呈單位持有人垂注。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馬先生自春泉產業信託於二零一三年上市以來對董事會、管理人及春泉產業信託的卓越服務。多年來，馬先生憑藉其豐富的國際經驗為董事會提供寶貴的指導，並對春泉產業信託的發展作出重大貢獻。

董事委員會成員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管理人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

- (a) 邱立平先生(「邱先生」)(現任管理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將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成員；及
- (b) 童書盟女士(「童女士」)(現任管理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將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於上述委任事宜後，董事會及五個董事委員會之組成如下：

董事會

非執行董事

Toshihiro TOYOSHIMA 先生(主席)

許曉林先生

Tadashi KONNO 先生

執行董事

鍾偉輝先生(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耀堅先生

邱立平先生

童書盟女士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林耀堅先生(主席)
Tadashi KONNO 先生
邱立平先生

薪酬委員會

邱立平先生(主席)
林耀堅先生
Toshihiro TOYOSHIMA 先生

諮詢委員會

Toshihiro TOYOSHIMA 先生(主席)
許曉林先生
Tadashi KONNO 先生
鍾偉輝先生

披露委員會

鍾偉輝先生(主席)
Toshihiro TOYOSHIMA 先生
林耀堅先生

提名委員會

Toshihiro TOYOSHIMA 先生(主席)
邱立平先生
童書盟女士

管理人確認上述董事會及五個董事委員會各自之組成均符合管理人合規手冊所載企業管治政策。

本公告乃根據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守則第 10.3 段作出。

承董事會命
春泉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以春泉產業信託管理人身份)
Toshihiro Toyoshima 先生
管理人主席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管理人之董事為 *Toshihiro Toyoshima*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鍾偉輝(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許曉林及 *Tadashi Konno* (均為非執行董事)；及馬世民、林耀堅、邱立平及童書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